

##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,324,141,354.33 元（母公司数）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,120,603,639.69 元，减去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473,435,158.00 元，2021 年度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,971,309,836.02 元。

公司拟以股本 944,094,916 股为基数（现有总股本 949,024,05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,929,134 股）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472,047,458.00 元。

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0 日